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麥寮鄉公所 函

地址：638002雲林縣麥寮鄉中興路119號
承辦人：李杏雅
電話：(05)6932860#218
傳真：(05)6937542

受文者：雲林縣古坑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5日
發文字號：麥鄉工字第1121000688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鄉麥豐村新興路(自台17線岔路口起至表福路岔路口止)禁行15噸以上大型車輛進入及橋頭村產業道路(自工業路岔路口起至台17線岔路口止)禁行15噸以上大貨車及砂石車進入公告，惠請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規定及本縣道路交通安全
聯席會報112年11月8日雲道交執字第1121304931號函第483
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(雲林縣麥寮鄉公所除外)、交通部公路局嘉義區
監理所、交通部公路局雲嘉南區養護工程分局斗南工務段、雲林縣警察局、雲林
縣警察局臺西分局、雲林縣環境保護局

副本：本所工務課



古坑鄉公所 112/11/15



1120017681